

高层次人才引进综合考察程序

一、网上报名

应聘人员登陆宝鸡文理学院人才招聘系统，注册个人账号后登陆系统并如实填写个人信息，上传学历学位、科研成果、获奖情况等佐证材料，选择岗位报名，一人限报一个岗位。

二、资格审查

各二级学院结合应聘人员的思想政治素质、任职条件等对应聘人员提出初步考察意见；人事处负责对照招聘条件对应聘人员各教育阶段材料进行审查；科研管理处负责对应聘人员科研材料进行审查。

三、体检及心理测评

通过资格审查的应聘人员在学校指定医院进行体检（需空腹），并在学校心理健康教育（咨询）中心进行心理测评。

四、面试考察程序及内容

由各二级学院组织，相关职能部门参加对应聘人员进行面试考察，包括自我介绍、微课试讲、答辩、考察组评议、量化赋分等5个环节，限时25分钟（年薪制人员另行约定）。

（一）自我介绍(3分钟)

包括个人思想政治情况、教育背景、工作（实习）经历；近5年科研方向、科研成果（论文、项目、获奖等）。

（二）微课试讲(8分钟)

由学院根据拟任教专业为应聘人员指定本科生授课章节作为试讲内容，主要考察教学设计、教学组织、教学方法和板书、语言表达等方面。

(三) 答辩(8分钟)

考察组成员根据应聘人员试讲情况，结合应聘人员的自我介绍及科研成果等进行提问，重点考察人员的思想政治素质、教学能力、科研潜力等。

(四) 考察组评议(5分钟)

考察组成员结合学院学科建设情况以及师资结构，对应聘人员的思想政治素质、教学能力、科研能力等进行评议。

(五) 量化赋分(1分钟)

考察组成员对应聘人员进行综合量化赋分。

五、形成综合考察意见

(一) 面试考察结束后，二级学院召开党政联席会议，填写《宝鸡文理学院人才引进院系意见表》，就应聘人员引进提出意见。

(二) 科研管理处结合科研材料审查情况，填写《宝鸡文理学院人才引进科研能力审查表》，提供应聘人员科研能力审核意见。

六、公示拟录用人员

学校根据体检、心理测评和综合考察意见，经学校会议审定后确定拟录用人员，并在人事处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期5个工作日。

七、签约录用

公示期满无异议，应届毕业拟录用人员持毕业证、学位证、《毕业生就业协议书》到人事处办理报到手续，签订引进合同；国（境）外毕业拟录用人员持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开具的

《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和《留学人员回国工作就业报到证》到人事处办理报到手续，签订引进合同；有工作单位拟录用人员持毕业证、学位证、《解除人事关系证明》到人事处办理报到手续，签订引进合同。

未按期签约及办理报到手续的，视为自动放弃，取消录用资格。

八、其他相关事宜

（一）招聘系统使用过程中若遇到问题，可在人事处主页“下载中心-师资下载”栏下载“宝鸡文理学院高层次人才引进应聘报名表”，如实填写并附学历学位证书、科研成果、获奖证书等相关佐证材料，分类命名后统一打包发送至应聘学院邮箱，邮件主题和附件命名格式为：应聘学院-所学专业-姓名。

（二）交通方式

1. 宝鸡火车站乘坐10路、28路、71路公交车到“宝鸡文理学院东区”站下车。

2. 宝鸡南站（高铁站）乘坐28路公交车到“宝鸡文理学院东区”站下车。

3. 咸阳机场搭乘机场大巴至宝鸡汽车客运南站，乘坐28路公交车到“宝鸡文理学院东区”站下车。